

东莞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东莞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（下称，公司、本公司）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，于 2020 年 7 月 16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，应到会董事 7 名，实际到会董事 7 名。本次会议的主持人为公司董事长张庆文先生，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本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决议合法有效。本次会议作出了如下决议：

以同意票 7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撤回 2019 年度配股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的议案》。

同意公司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申请撤回 2019 年度配股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。

此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，（公告编号 2020-030）。

特此公告

东莞发展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 年 7 月 18 日